

溧阳市公安局男性家系 Y 库检测试剂盒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溧阳市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

地址：溧阳市燕山中路 8 号

联系方式：

乙方：上海位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简晓春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集心路 168 号 2-402

联系方式：021-34537926

见证方：溧阳市佳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献忠

地址：溧阳市昆仑街道金山路 135 号

联系方式：0519-87208938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相互信任、支持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按下列合同条款执行，合同有关条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达成如下条款：

一 货物名称、数量、价格

1、《标的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SureID PathFinder Plus 扩增荧光检测试剂盒	扩增体系 10ul	50000 人份	33.4	1670000	

总金额（人民币）：小写：1,670,000.00

大写：壹佰陆拾柒万圆整

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二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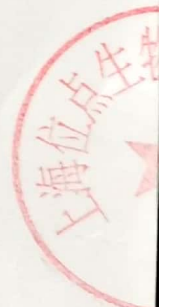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三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四 付款方式：结算以中标人最终给采购方提供的合格数据为准：



Y 染色体 STR 检测试剂盒总价=Y 染色体 STR 检测数据总数×Y 染色体 STR 检测单价
每季度结算一次。

五 服务承诺

1、本项目采购人购买试剂盒的同时，中标人需使用中标试剂盒为采购人提供的血样样本进行 STR 检验服务，最终中标人给采购人提供的产品是合格的 STR 数据。每月 10 日之前，中标人需完成上一月采购人所提供样本的检验。

2、检测须在采购人指定的公安机关 DNA 实验室进行，采购人只提供空间场所和建库水电消耗的费用，所有涉及检验用仪器设备、试剂耗材及工作人员食宿、劳务、安全生产等其它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检验中发生任何事故，涉及人员、设备、房屋等损失、赔偿的以及其它未列事项涉及相关责任义务的均由中标人承担。

3、★投标人至少派驻两名人员在指定的公安机关 DNA 实验室现场工作，进行检验的人员需是中标方的正式员工，该派驻人员应具有生物学、医学检验、法医学或其他相关专业学历，需提供人员的学历证明材料。中标人需提供正式劳务合同及社保证明，如不提供按无效标处理。同时需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后方可上岗，并遵守采购人实验室相关管理规定、服从管理。

中标人所使用的仪器、试剂、耗材、分析软件和方法均要符合相关法庭科学检验规范。

六 违约责任

1、乙方应提供不低于一台基因检测仪和两台 PCR 扩增仪至甲方 DNA 实验室，如低于以上数量的将不予结算检测费用至乙方纠正后为止。

2、乙方逾期交付相关 DNA 检测数据或者甲方逾期付款，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万分之八计算。任何一方逾期履行超过十天，应当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 5%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3、提供的试剂盒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检验流程不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及实验室相关规定的，必须按要求进行纠正或重新检验；若乙方拒不按要求更正的，将对乙方处以不低于 5 倍的罚款（按不合格检验部分价值计算），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七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